

昆明市植保植检站文件

昆植字〔2021〕4号

昆明市植保植检站关于加强农业重大植物 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植保植检站、农技推广中心植保组，阳宗海管
委会农业科：

“十三五”期间，我市农业植物疫情防控阻截工作稳中
向好，疫情整体扩散蔓延势头得到有效控制，但仍有部分疫
情扩散蔓延现象。为全力以赴抓好 2021 年疫情防控阻截，
根据《云南省植保植检站关于加强农业重大植物疫情防控工
作的通知》（云植【2021】4号）精神，本站结合昆明市实
际，制定了稻水象甲、红火蚁等 3 种重大农业植物疫情的防
控方案（见附件），请各县（市）区压实属地责任，细化实
施方案，努力遏制疫情扩散危害，减轻损失，全力保障农业
生产安全。

一、高度重视植物检疫防控工作

各县（市）区植物检疫机构要随着产业结构的调整，苗木引种等，疫情分布有所增多，新疫情不断发现，部分老疫情危害加重。务必增强风险意识，高度重视植物检疫防控工作，加强组织领导，积极协调部门配合，层层分解责任，细化保障措施，杜绝潜在隐患，牢固树立“政府主导、属地责任”的防控意识，及早组织疫情监测和防控工作，做到“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隔离、早处置”。

二、加强疫情调查监测，强化信息报送

监测预警到位、信息发布及时是疫情阻截防控成功的关键，各县（市）区要在重大疫情发生区、源头区、高风险区增设疫情监测点，做到科学布局，加密布点，监测点要完善设施设备，安排专人负责，监测工作要按照《农作物病虫害防控条例》、《农业植物疫情发布与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技术标准、规范，开展科学监测调查，准确把握疫情发生动态，及时准确报送疫情快报、月报、年报，不得瞒报、漏报。要加大疫情监测工作力度，确保监测预警到位、信息传递到位、技术指导到位。做到“早监测、早预警、早发现、早控制”；同时积极鼓励专业服务组织和农民群众报送植物疫情发生情况。

三、把握关键时机，切实做好综合防控

各县（市）区要紧紧围绕主要粮食作物和重要经济作物，针对重大疫情，建立应急处置机制，细化防控方案。要组织区域间联防联控，建立综合防控示范区，组装集成、示范推

广防控关键技术模式，探索建立不同植物疫情综合防控模式，提升科学防控水平。新发零星疫情，采取应急铲除措施，消灭传染源；已定殖局部疫情，强化封锁控制和检疫监管，切断传播途径；分布较广的疫情，采取综合治理技术，控制发生范围，降低疫情危害程度，减少疫情发生面积。针对已发生的疫情，要精心组织，为做好防控工作创造良好的工作条件，切实履行工作职责，为疫情防控提供技术服务，紧抓疫情防控的关键和有利时机，开展统防统治，有条件的地方可引入专业化防治公司开展专业防治，确保防效。同时，要广泛发动群众开展防控工作，做到群防群控和统防统治相结合。

四、加大宣传力度，切实做好知识培训

各县（市）区植保植检站要加大对植物检疫的宣传力度，加强有害生物防控知识宣传培训，切实做好植物检疫有害生物的综合防控技术培训，充分利用网络、广播、电视、报刊、微信等宣传媒介，大力宣传监测要领及开展防控技术培训，引导农民科学监测防控，依靠和发动广大群众开展群防群控，不留死角。

五、严格检疫执法，加大植物检疫监管力度

各县（市）区要狠抓检疫执法工作，做好疫情源头治理，严把植物检疫关，以“产地检疫+现场检疫”相结合，严格产地检疫、调运检疫，检疫不合格的植物及产品禁止调运，严防疫情的传入、传出，控制疫情蔓延。要利用“植物检疫

宣传月”活动等广泛开展宣传，提高主动申报、接受检疫的自觉性。强化对育苗、制繁种单位和个人的检疫监管，规范产地检疫申报和审批程序，提高产地检疫覆盖率。种子苗木种植期间未经产地检疫，一律不准调出种植区。加强检疫违法案件处置，加大对植物检疫员的执法培训。查处和曝光检疫违规案件，探索检疫执法模式。

- 附件：1. 昆明市 2021 年稻水象甲防控方案
2. 昆明市 2021 年红火蚁防控方案
3. 昆明市 2021 年马铃薯线虫调查监测工作方案



附件 1

昆明市 2021 年稻水象甲防控方案

一、防控策略

强化监测预警、抓住关键时期、开展统防统治、加强检疫监管，持续压低疫情发生区虫口密度和危害程度，降低稻水象甲随调运传播风险，坚决遏制疫情扩散蔓延，保护水稻生产安全。

二、防控目标

在水稻种植区加强监测，严格检疫监管，及时发现并扑灭新出现疫情，开展综合治理，将稻水象甲平均危害损失率降低到 3%以下，逐步缩小发生范围。

三、防控措施

（一）加强调查监测。对水稻种植区进行全面监测，及时发布预警信息。发生区应适当增加监测点数量，监测点选择有代表性的发生田，重点监测发生危害动态。未发生区监测点选择在毗邻发生区边缘的稻区，江河、铁路和公路枢纽沿线稻田等传入风险较高区域，重点监测疫情是否传入。

（二）强化检疫监管。重点加强对水稻制种基地、科研育种基地、稻草包装、铺垫物的检疫管理。完善植物、植物产品调运信息通报机制。发现疫情及时应急防控，彻底扑灭零星疫情，防止疫情进一步扩散。

（三）推进综合防控。根据疫情发生实际情况，因地制宜推

广疫情综合防控技术模式。一是适期化学防控。针对不同的防治时期、田间虫态和虫口密度，选择“拌、喷、浸、撒”或“秧苗带药移栽”等施药技术，即在播种前进行拌种，成虫羽化高峰期（水稻移栽前后）喷药防控，移栽时用药液浸泡秧苗 30 分钟后再移栽，移栽后用颗粒剂拌土撒施；或在秧苗移栽前 7~10 天喷施 25%噻虫嗪水分散粒剂 3000 倍液带药移栽。二是生物防治。在发生程度较轻的地区，采用牧鸭防虫、白僵菌及绿僵菌等生物防治措施。三是农业防治。加强水肥管理，推行浅水栽培，通过晒田使稻田泥浆硬化，抑制幼虫危害；对发生区大田，收割后进行秋翻晒垡灭茬，铲除稻田周边杂草，破坏越冬场所。

附件 2

昆明市 2021 年红火蚁防控方案

一、防控策略

建立“政府主导、属地责任、联防联控”的防控机制，实行“分类指导、分区治理、标本兼治”防控策略，根据实际、分区管理；科学监测、确定重点；点、面结合，毒饵为主；科学评价防治效果，指导防治。

二、防控目标

有效降低发生区红火蚁种群密度；扑灭新传入、小范围的疫情点；不发生恶性伤害人畜事件，不出现恶性扩散蔓延。

三、防控措施

（一）加强监测。在红火蚁发生区和扩散高风险区科学进行监测布局，以面上踏查和点上诱集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监测，准确掌握发生动态和扩散趋势。

（二）强化检疫。调运可能携带红火蚁的苗木、草皮、肥料等物品时，严格检疫，发现疫情开展无害化处置，防止疫情扩散。

（三）系统防控。在调查明确红火蚁发生分布和危害程度的基础上，确定实施防控的具体范围；采用毒饵诱杀和粉剂灭巢相结合的“两步法”进行防治。**第一步全面防治：**全面和点状撒施毒饵相结合防控蚁巢，在蚁巢明显区域配合施用粉剂灭巢 1 次；**第二步重点防治：**在局部发生区域补施毒

饵 1 次。根据连续监测结果进行查漏补缺，巩固防控效果。

附件3

昆明市 2021 年马铃薯线虫调查监测工作方案

一、调查监测布局

（一）阻截区布局。阻截区是禄劝县、东川区、寻甸县（随马铃薯线虫发生情况作动态调整）。要求马铃薯种薯基地每个布置 1 个以上调查监测点；临近高风险区的马铃薯商品薯种植乡镇每个布置 2 个以上调查监测点，种植面积万亩以上的乡镇每个布置 2 个以上调查监测点，调查监测点样地面积 5 亩，每个县（市、区）至少调查 5 个乡镇。

（二）低风险区布局。低风险区是除阻截带外的 11 个县（市、区）（随马铃薯线虫发生情况作动态调整）。要求马铃薯种薯基地每个布置 1 个以上调查监测点；种植面积百亩以上的乡镇每个布置 1 个以上调查监测点；调查监测点样地面积 5 亩，每个县（市、区）至少调查 3 个乡镇。

二、调查监测

各地根据马铃薯种植情况，在马铃薯播种前、盛花期、收获期各进行一次调查监测。调查方法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播种前调查。每个调查监测点样地采用棋盘法布置 30 个取样点，每个取样点取 200g 混匀组成 1 个混合样品，从混合样品中取 1000g 带回室内，常温下晾干后，常温避光保存，采用淘洗法分离观察计数 200ml 土壤中胞囊数量。

（二）盛花期调查。踏查整个调查监测点样地，挖取 30 株（丛）疑似病株，现场计数单株根系粘附胞囊数，同时每株取根际土壤 200g 混均成 1 个混合样品，从混合样品中取 1000g 带回室内，常温下晾干后，采用淘洗法分离计数 200ml 土壤中胞囊数量。

（三）收获期调查。按照播种前调查方法执行。

三、监测防控措施

（一）阻截带阻截防控。一是结合本地实际制定防控技术方案，细化隔离阻截措施；二是划定阻截带的区域范围，实施间种，推广万寿菊、玉米、荞麦、大麻、豆类、绿肥等作物间作，建立种植隔离带；三是在间种区适时选用化学药剂进行预防。

（二）加强植物检疫。一是排查辖区马铃薯生产企业、合作社、种植大户的种薯来源、生产规模、检疫情况、调运流向等，建立企业档案；二是严格种薯和商品薯调运检疫，调出种薯和商品薯全覆盖进行检疫，发现马铃薯金线虫的须进行无害化处置后符合检疫要求方可调运，调入种薯全覆盖进行复检；三是在马铃薯播种时节，开展检疫执法专项行动，发现处违法行为一律严处。

（三）强化培训指导。组织马铃薯生产相关企业、合作社、种植户等进行专题培训，通过科普讲座、政策宣传和经验交流等方式普及检疫相关知识，增强相关主体的法律意识和防控技术能力。指导发生县发展马铃薯精深加工业，

延长产业链，调优马铃薯产品结构，确实减少鲜薯大规模跨区域流动。